

大專青年預聘計畫

懶 人 包



1 目的

因應國內重點產業人才缺口，同時解決大專青年缺乏工作經驗及尋職困難問題，鼓勵國家重點產業運用預聘制及工作崗位訓練，強化大專青年職場實務技術職能，以協助大專青年畢業即就業



2 企業資格

僱用員工人數達50人以上，為國家重點產業並具備下列資格之一：

- 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就業學程計畫之工作崗位訓練單位
- 教育部核定大專校院校外實習相關計畫之合作企業



3

青年參訓資格

大專校院畢業前1年之本國籍在校生(不含碩博士生)，且參加下列計畫之一者：

- 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就業學程計畫
- 教育部核定大專校院校外實習相關計畫



4-1 申請方式

(1)大專校院

- 參加「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就業學程計畫」：受理申請期間為每年12月至次年3月中旬前，向辦訓所在地之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所屬各分署提出申請
- 參加教育部大專校院校外實習相關計畫：依教育部計畫規定提出申請



4-2 申請方式

(2)企業：

- 補助大專就業辦理就業學程計畫之工作崗位訓練單位：由大專校院統一於每年12月至次年3月中旬前，向主要辦訓所在地勞動力發展署所屬各分署提出申請
- 教育部大專校院校外實習相關計畫之合作企業：於預定開訓日2個月前，向主要辦訓所在地勞動力發展署所屬各分署提出申請

(3)大專青年：

依各校系所選課時間，由大專校院協助甄選參訓



5 訓練實施原則

- 由符合5+2創新產業、AI、5G等國家重點產業之企業提供中階以上訓練崗位
- 訓練總時數不得低於360小時，由企業指派資深員工擔任職場導師，協助學員做中學及以學員雙週誌記錄訓練成果，並安排學員於部門及職位間輪調
- 企業應先行聘僱參訓學生，依法給付工資，並為學員投保勞工保險、就業保險、勞工職業災害保險及提撥勞工退休金



6 補助金額

補助工作崗位訓練費用：

於訓練期間補助企業工作崗位訓練費，最長補助12個月，
每訓練1人最高補助7.2萬元

大專青年留任獎勵金：

於畢業後以全時工作留任企業滿30日者，得至
「青年職訓資源網-大專青年預聘計畫專區」上
傳相關資料，經審核通過後，1次性獎勵青年1
萬元



7

計畫諮詢

-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：0800-777-888
- 北基宜花金馬分署：(02)8995-6399#1806
- 桃竹苗分署：(03)4855368#1308
- 中彰投分署：(04)23592181#1523
- 雲嘉南分署：(06)6985945#1307
- 高屏澎東分署：(07)8210171#1332

